2026年7月4日 星期六
制作：王敬涛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日报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6-042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青岛康地恩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2,000.00万元	8,127.25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32,07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74.09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7月2日，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康地恩动物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动物药业")在该行开展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的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动物药业	2,000.00万元	8,127.25万元	是	否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6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5日、2026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青岛康地恩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间接持有动物药业100.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刘西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4737278437X		
成立时间	2002年06月17日		
注册地	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科韵路85号		
注册资本	9,72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兽药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兽药经营；饲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饲料原料销售；兽医专用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852.48	36,574.79
	负债总额	24,135.33	21,406.96
	资产净额	14,717.15	15,167.83
	营业收入	4,130.03	14,462.27
	净利润	-191.13	-1,125.1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2、债务人：青岛康地恩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3、保证人：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金额：人民币2,000.00万元

6、保证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7、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统称"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动物药业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方为公司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本次担保事项在董事会上述审议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32,070.00万元，占2025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74.09%。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129,070.00万元，占2025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72.41%；控股子公司对客户的担保总额为3,000.00万元，占2025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1.68%。

(二)逾期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4日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6-041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7月3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青岛市崂山区九水东路596-1号 蔚蓝生物创新园B座 多媒体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3,623,46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4.665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兼总裁陈刚因出差在外无法出席本次股东会，经过半数董事推选，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乔丕远主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列席3人。公司董事长兼总裁陈刚、董事贾德强、董事李玉强因出差在外未列席本次股东会。

2、公司董事会秘书姜勇列席了本次股东会；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378,560	99.8503	212,700	0.1299	32,200	0.0198

2、议案名称：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428,360	99.8807	168,600	0.1030	26,500	0.016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482,800	66.3460	212,700	29.2290	32,200	4.4250
2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532,600	73.1895	168,600	23.1688	26,500	3.641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伟、穆曼怡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通过现场见证，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律师确认，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4日

证券代码：600053 证券简称：*ST九鼎 编号：2026-034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1日、7月2日及7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退市风险：因公司2025年度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且净利润为负，股票已于2026年4月30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7条等相关规定，若公司2026年度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且利润总额、扣非前后净利润三者孰低者为负值，公司股票将在2026年年报披露后终止上市。

●生产经营风险：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了《九鼎投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2,665.76万元，同比减少28.9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20.76万元，同比增亏2.82%。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1日、7月2日及7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现将有关情况核实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已确认并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影响股价异常波动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情况

公司目前未发现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需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涉及其他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已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8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3.24亿元。公司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2.81亿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2.81亿元，低于3亿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九鼎投资"变更为"*ST九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7条等相关规定，若公司2026年度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且利润总额、扣非前后净利润三者孰低者为负值，公司股票将在2026年年报披露后终止上市。

经核实，在上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分类，公司旗下私募股权投资管理业务属于金融业-资本市场服务。根据公开可查的数据统计，2026年7月3日公司及金融行业的估值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倍

项目	市盈率PE(TTM)	市净率PB(LF)
九鼎投资	-10.32	1.66
金融业	12.00	0.99
金融业-资本市场服务	21.11	1.31
金融业-其他金融业	16.64	1.62

说明：上表行业市盈率PE(TTM)和市净率PB(LF)为中位数。

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1日、7月2日及7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股价剔除大盘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情况以及经营环境与前期披露的信息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了《九鼎投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2,665.76万元，同比减少28.9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20.76万元，同比增亏2.82%。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4日

证券代码：300733 证券简称：西菱动力 公告编号：2026-032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6年7月3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3日上午9:15-9:25，9:30至11:30，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3日上午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青羊区腾飞大道298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魏晓林先生

5. 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117人，代表股份143,211,22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3468%。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138,361,52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116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13人，代表股份4,849,70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308%。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14人，代表股份4,857,12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327%。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 审议通过了《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股东会经审议：同意《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142,098,8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233%；反对1,060,4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405%；弃权51,9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3%。

此议案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3,744,77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0987%；反对1,060,4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8324%；弃权51,9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9%。

此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由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赞成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2.《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26-临032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 触及5%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中新建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34.71%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35.00%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中新建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659001MACWQJB01H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新疆锦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654003230490594C ☐不适用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659001734454319Q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5%刻度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3日收到中新建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新建电力")通知，中新建电力于2026年6月11日至2026年7月3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4,003,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9%。本次权益变动后，中新建电力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477,036,070股增加至481,039,070股，合计持股比例由34.71%升至35.00%，权益变动触及5%的整数倍刻度。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中新建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6,232.5740	33.64	46,632.8740	33.93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其他：＿＿(请注明)	2026/6/11-2026/7/3	自有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股东借款☐ 其他：＿＿(请注明)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新疆锦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321.0330	0.23	321.0330	0.23	/	/	/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50.0000	0.84	1,150.0000	0.84	/	/	/
合计	47,703.6070	34.71	48,103.9070	35.00	--	--	--

三、其他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增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增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增持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二)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收购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编制《收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收购报告书》及《收购报告书摘要》。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0793 证券简称：宜宾纸业 公告编号：临2026-026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1日、7月2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公司于2026年7月3日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2026年7月3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鉴于近日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已明显偏离市场走势，存在较高的炒作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自2026年7月1日起，公司股票已经连续三个交易日涨停，累计涨幅已达33.08%，公司股票短期内涨幅较大。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股价短期内连续上涨，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已明显高于同期行业及上证指数涨幅，随时存在快速下跌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经营业绩下滑风险：2026年4月30日，公司披露了《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2026年1-3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56亿元，同比下降25.5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26亿元，同比由盈转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下滑风险。

● 公司主营业务有食品包装原纸、生活用纸原纸以及生活用纸成品纸、瓦楞纸箱、醋酸纤维素的生产和销售。部分投资者关注到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普什醋酸纤维素有限责任公司与TAC膜相关客户业务合作情况，经公司核查，四川普什醋酸纤维素有限责任公司收到相关客户预付货款38.2万元，暂未签订正式合同，后续能否获取订单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看待公司股价短期波动，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主营业务及业务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有食品包装原纸、生活用纸原纸以及生活用纸成品纸、瓦楞纸箱、醋酸纤维素的生产和销售。部分投资者关注到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普什醋酸纤维素有限责任公司与TAC膜相关客户业务合作情况，经公司核查，四川普什醋酸纤维素有限责任公司收到相关客户预付货款38.2万元，暂未签订正式合同，后续能否获取订单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看待公司股价短期波动，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核实，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二、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自2026年7月1日起，公司股票已经连续三个交易日涨停，累计涨幅已达33.08%，公司股票短期内涨幅较大。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股价短期内连续上涨，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已明显高于同期行业及上证指数涨幅，随时存在快速下跌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经营业绩下滑风险

2026年4月30日，公司披露了《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2026年1-3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56亿元，同比下降25.5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26亿元，同比由盈转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下滑风险。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4日

证券代码：600784 证券简称：鲁银投资 编号：2026-030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函询公司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未发现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市场传闻或媒体报道及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 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9,545,931.57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3.75%；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5,634,983.75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9.88%。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经营业绩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在2026年7月1日、2026年7月2日、2026年7月3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相关标准。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相关情况，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自查并函询公司控股股东，现就核实结论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书面函询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已公开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等情况

公司未发现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市场传闻或媒体报道。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9,545,931.57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3.75%；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5,634,983.75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9.88%。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经营业绩风险。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股票简称：凯盛科技 证券代码：600552 公告编号：2026-021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6年7月1日、7月2日、7月3日)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向管理层核实，目前公司开展的各项经营管理活动正常有序，公司所处的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公司主要业务包括显示材料业务和应用材料业务，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导致公司股价产生较大波动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等。

(四)其他事项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相关风险提示

因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6年7月1日、7月2日、7月3日)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4日

A股代码：601390 A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2026-035
H股代码：00390 H股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原因：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完成了154,911,600股股份回购注销工作，致使实施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 调整情况：公司2025年年度末期利润分配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6元(含税)不变，现金分红总额由2,120,537,253.89元(含税)调整为2,109,692,688.29元(含税)；2025年度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包括2025年中期已分派的现金红利)由人民币4,143,946,329.07元(含税)调整为人民币4,133,101,763.47元(含税)，占2025年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8.06%。

一、调整前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26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6年6月29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计划>的议案》，其中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如下：

2025年度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包括2025年中期已分派的现金红利)为人民币4,143,946,329.07元(含税)，占2025年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8.10%。公司已于2025年12月向全体股东派发了2025年中期现金红利2,023,409,075.18元(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82元，含税)。截至2026年3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24,686,221,929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28,812,000股后，有权参与权益分配的总股本为24,657,409,929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扣除上述中期已派发现金红利后，本次年度末期利润分配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86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120,537,253.89元(含税)。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19)。

二、调整利润分配总额的说明

2026年6月19日，公司回购部分A股股份工作实施完成，实际回购公司A股股份154,91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275%，并于2026年6月22日完成注销工作。公司总股本由24,686,221,929股减少至24,531,310,329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3)。

根据上述公司总股本变动情况，公司按照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变动情况如下：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24,531,310,329股(其中A股20,323,920,329股、H股4,207,390,000股)，以此为2025年度末期利润分配股本基数，按照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86元(含税)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2,109,692,688.29元(含税)。2025年度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包括前述2025年中期已分派的现金红利)为人民币4,133,101,763.47元(含税)，占2025年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8.06%。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4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0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连续2个交易日累计偏离30.2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存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7月03日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6-64
债券代码：127108 债券简称：太能转债
债券代码：149812 债券简称：22太阳G1
债券代码：148296 债券简称：23太阳GK02
债券代码：524739 债券简称：26太阳GK01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太能转债"恢复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 阳 能

2.债券代码：127108 债券简称：太能转债

3.转股起止日期：2025年10月9日至2031年3月27日；

4.暂停转股日期：2026年6月25日至2026年7月7日；

5.恢复转股日期：2026年7月8日。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2.4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及《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主板上市募集说明书》，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自2026年6月25日起至本次2025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暂停转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6月23日披露的《关于实施权益分派期间"太能转债"暂停转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58)。

根据相关规定，"太能转债"将于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7月8日起恢复转股，敬请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关注。

特此公告。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7月4日

证券代码：603135 证券简称：中重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1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7月1日、2026年7月2日、2026年7月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且换手率持续增加。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冶金领域智能轧制装备及成套生产线的研发、工艺设计、生产制造、技术服务与销售，核心产品为热轧型钢、带钢、棒线材、中厚板全流程自动化轧制生产线及配套备品备件，行业归类专用设备制造业，报告期内公司全部营业收入均来自上述冶金智能装备主业。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针对近期市场关注的人形机器人概念，公司目前无相关收入，也不开展相关研发。公司子公司中重灵希规模很小且处于亏损状态，主要业务为柔性自动化生产线业务，目前公司来自于柔性自动化生产线业务的收入极低，不超过100万元。

针对近期市场关注的商业航天概念，公司目前不存在商业航天板块业务，且在相关领域投资金额极低，对公司经营情况不存在重大影响。

●公司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380,334,595.62元，同比下降60.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027,357.91元，同比下降139.09%。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已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7月1日、2026年7月2日、2026年7月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且换手率持续增加。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主营业务、产品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马冰冰、谷峰兰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针对近期市场关注的人形机器人概念，公司目前无相关收入，也不开展相关研发。公司子公司中重灵希规模很小且处于亏损状态，主要业务为柔性自动化生产线业务，目前公司来自于柔性自动化生产线业务的收入极低，不超过100万元。

针对近期市场关注的商业航天概念，公司目前不存在商业航天板块业务，且在相关领域投资金额极低，对公司经营情况不存在重大影响。

公司主营业务为冶金领域智能轧制装备及成套生产线的研发、工艺设计、生产制造、技术服务与销售，核心产品为热轧型钢、带钢、棒线材、中厚板全流程自动化轧制生产线及配套备品备件，行业归类专用设备制造业，报告期内公司全部营业收入均来自上述冶金智能装备主业。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经营业绩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冶金领域智能轧制装备及成套生产线的研发、工艺设计、生产制造、技术服务与销售，核心产品为热轧型钢、带钢、棒线材、中厚板全流程自动化轧制生产线及配套备品备件，行业归类专用设备制造业，报告期内公司全部营业收入均来自上述冶金智能装备主业。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公司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380,334,595.62元，同比下降60.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027,357.91元，同比下降139.09%。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波动幅度较大。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基本面亦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三)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4日